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硕士学术成果认定标准

学位论文校外盲审通过但结果不全为优秀者，或校内评审结果为通过者，学术成果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方可申请学位。

1.学术期刊/会议论文发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在极具挑战性的专业领域国际期刊或会议（CCF A类国际学术期刊/会议或中科院一区期刊）发表论文1篇（除导师外排名前四位）；

（2）在声誉卓著的专业领域国际学术期刊或会议（CCF B类国际学术期刊/会议或中科院二区期刊）发表论文1篇（除导师外排名前三位）；

（3）在影响广泛的专业领域国际学术期刊或会议（CCF C类国际学术期刊/会议或中科院三区期刊）发表论文1篇（除导师外排名前二位）；

（4）在学科点认可的专业领域国内外学术期刊（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的领军期刊与重点期刊、CCF推荐A类中文核心或EI源刊或中科院四区期刊）发表论文1篇（除导师外排名前二位）；

（5）在学科点认可的国际会议或CCF推荐中文核心期刊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1篇（除导师外排名第一）；

上述CCF推荐国际会议论文指“Full paper”或“Regular paper”（正式发表的长文），中科院分区期刊不含预警期刊。

2.获省部级科技类奖项三等奖及以上1项；

3.授权国家发明专利1件 (除导师外排名第一）；

4.在学校认定的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竞赛中获国家级二等奖及以上1项；或获国家级三等奖1项（前三名）；

5.实现专利或软件著作权转让1项及以上。

**学术成果署名要求：**学术成果必须是研究生攻读相应学位期间在导师指导下完成，以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或获得，并且内容与申请者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论文必须是导师或导师团队成员为通讯作者的学术研究论文。